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1 年第 1 期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1 年第 1 期

主管主办：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 2021 年 4 月 1 日出版

目 录

【区政府文件】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承接实施部分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 通知.....	1
--	---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承接实施部分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

钢城政字〔2021〕2号

各街道(功能区)办事处(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属各企事业单位：

为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济南市人民政府令第272号）规定，结合钢城区实际，区政府确定，承接实施23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9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调整由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

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认真做好衔接落实工作，积极与市政府相关部门（单位）进行业务对接，制定具体衔接落实方案，加强人员培训，及时调整权责清单和行政权力事项清单，确保承接实施工作稳定有序，相关责任落实到位；对调整事项负有监管责任的部门（单位），要厘清监管边界，明确监管责任，依法履行管理职责，要制定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措施，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等方式提高监管效率，确保放得开、接得住、管的好。

附件：1. 调整由区实施的市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
2. 调整由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的市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

2021 年 2 月 1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调整由区实施的市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

序号	部门（单位）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调整内容
1	市教育局	教师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委托区教育和体育局实施
2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委托区人民政府实施
3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兴办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委托区人民政府实施
4	市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委托区应急局实施
5	市应急局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	行政许可	委托区应急局实施
6	市应急局	生产、经营第二类、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委托区应急局实施
7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8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规模发卡企业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9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除直接登记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民办普通高中、民办中等职业学校、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三类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以外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10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印刷企业设立——外商投资以外的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企业设立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11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印刷业经营者变更主要登记事项、终止印刷经营活动备案——外商投资以外的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企业变更主要登记事项、终止印刷经营活动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序号	部门（单位）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调整内容
12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提供文物复制、拓印模具和技术资料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13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有线电视安装设计审批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14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和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15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16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一级种畜繁育场和从境外直接引进种畜禽场，二级种畜繁育场、父母代种禽场以外的生产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17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校验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卫生健康局按职责分工实施
18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19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从事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业务审批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20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经营审批	行政许可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21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22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实施
23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经营许可和批准证明文件的补发和注销——县级受委托实施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经营许可和批准证明文件的补发和注销	其他行政权力	委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实施

附件2

调整由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的市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

序号	部门（单位）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调整内容
1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监管	其他行政权力	下放至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
2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涉路工程建设许可——除跨区县外的涉路工程建设许可	行政许可	下放至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
3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行政许可	下放至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
4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委托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
5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区建设项目配套环卫设施设计审查	其他行政权力	下放至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
6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行政许可	委托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
7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委托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
8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相关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核准	行政许可	委托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
9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下放至钢城经济开发区实施
备注：涉及工程建设项目的审批事项，须按有关要求使用济南市工程建设行政审批系统。				